

**开栏的话:**近年来,在我市的街头巷尾、社区、敬老院和儿童福利院等地,时常会见到身穿红马甲、头戴小红帽的志愿者。在信阳,“有时间做志愿者”正在成为人们的一种生活方式与精神追求。当前,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正紧锣密鼓地进行,在物质文明得到改善之后,市民在精神文明方面的升华和满足显得尤为重要。当有人需要帮助时,大家搭把手、出份力,社会将变得更加美好。

为进一步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展现当代志愿者的精神风貌,激发崇德向善的正能量,本报即日起开辟“身边的志愿者”专栏,敬请关注!

# 学法为民 为群众撑起法律保护伞

## ——记法律援助自愿者、浉河区法援中心主任张远友



张远友正接受市民法律咨询

本报记者 金培满

昨日,走进张远友的办公室,让记者印象最为深刻的是摆满屋子的荣誉证书,省级、市级、区级的各种荣誉证书都有。

自2001年以来,张远友凭着学法为民,用法律之手为困难群众撑起法律保护伞,他带领的法律援助中心和志愿者服务队伍得到了社会的认可和各界人士的一致好评,受到了政府的肯定。

2001年,在浉河区司法局的扶持下,张远友带队组织成立了浉河区法律援助中心。“法律援助中心成立之初,办公用房是临时租借的,人员只有我一人,办公经费也甚是紧张,走街串巷为市民进行法律援助,多半靠步行和骑车。为困难群众办事不会觉得苦,但因人员紧张而使群众不能及时得到法律援助,为此困扰了我好几年。”张远友说,“后来,一位朋友见我整天疲于奔波,给我提了个建议,建议我组织成立法律援助志愿者队伍,有了人员为民服务的效率才能有效提高。”

在最初的几年里,为了尽快解决困难群众要求的法律援助,每当自己抽不开身时,张远友常常通过个人关系邀请法律界的朋友帮忙。后来,他又将一些从事法律方面工作的退休老

干部和法律系在校大学生请来参与到法律援助工作中,如此一来,为群众服务的法律援助工作效率得到了大幅提高。到2008年5月,张远友已经组建了一支由浉河区全体律师和法律工作者及部分大学生村干部组成的法律援助志愿者队伍,共320人。

在多年的法律援助工作中,一次法律援助惠及上百名群众的案件就有多起。2005年,一名香港老板来信阳投资建设药厂,后因经营不善,药厂倒闭,老板跑路,厂房又在建设之初被抵押给了银行,造成199人430万余元的工人工资没了着落。工人们找到张远友,张远友通过法律援助最终实现变卖药厂后,优先偿还工人工资,之后再偿还银行贷款,进而缓解了工人人们的生计问题。今年,工区路柴油机厂的工人们反映,

几百名工人的厂籍被无故注销,造成养老保险无法缴纳,后经张远友的努力,已让107名工人的厂籍得到了恢复。

作为一名法律工作者,张远友不单为群众提供法律援助,还乐于参加社区组织的各项志愿服务活动。在党员活动日,张远友多次走进社区进行法律大讲堂的讲解活动;在节假日,张远友也时常带上米、油、鸡蛋等生活用品看望孤寡老人,和他们聊天。因张远友乐于志愿者服务工作,他连年被区司法局评为先进个人,区总工会评为帮扶、维权先进工作者,先后被省、市、区评为“全省律师参与信访工作先进个人”和“河南省政法系统践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先进个人”,并荣获信阳市“五一”劳动奖章,浉河区“平安卫士”和“河南省十佳法律援助工作者”等荣誉称号。